

《廉政准则》推进我党反腐败工作制度化

——访市委党校教务处处长、副教授赵林 本报记者 覃岩峰

对于《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的出台,市委党校教务处处长、副教授赵林认为,贯彻实施好《廉政准则》对于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作用重大,意义深远。

赵林说,首先,《廉政准则》是我党反腐败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的里程碑。《廉政准则》由1997年3月的《试行准则》“转正”为一部正式的基础性党内法规,这本身就是一种高质量、高层次的突破,“刚性”是其典型特征,既彰显了中央构筑制度反腐“铁壁”的信心和决心,也是执政党探索执政之道的又一次巨大进步。

其次,《廉政准则》严密的架构体系,起到对党员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和保护的重要作用。纵观《廉政准则》,“8个禁止”、“52个不准”,涵盖了行政权力使用中极易滋生腐败的各个领域,应该说,这是迄今为止关于廉洁从政最充实的行为规范。

最后,《廉政准则》既继承了党内法规建设的传统,又增加了新的时代内容,“回应”了民意。如在“廉洁从政行为规范”一章中新增的“第七条”、“第八条”,即“禁止违反规定干预和插手市场经济活动,谋取私利”和“禁止脱离实际、弄虚作假,损害群众利益和党群干群关系”这两个条目中的“11个不准”,就显示出党对市场经济的认识与把握的逐步成熟,体现了继承与创新、治标与治本,原则性与可操作性的有机统一。

学准则 话廉政

我市评估四部规章 依据结果确定存废

本报讯(记者 潘燕 实习生 丁静茹)昨日,市政府办公厅下发通知,决定对我市《郑州市停车场管理办法》等4部政府规章开展立法后评估,保障规章的全面正确实施。据悉,评估结果将作为该规章继续执行、修改或者废止的依据。

今年我市评估项目4件,分别为:《郑州市公墓管理办法》,主管部门是市民政局;《郑州市停车场管理办法》,主管部门是市公安局;《郑州市城市危险房屋管理办法》,主管部门是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郑州市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主管部门是统计局。

此次评估内容主要是制定规章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社会公众对规章内容的了解和认知程度;规章内容的合法性;所设定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的合理性和适当性等。

市政府要求,评估工作方法可采取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形式,广泛听取有关政府部门、单位和社会各方面的意见,特别要注意听取管理相对人的意见,确保公众有效参与,力争使调查获取的材料真实,数据可靠,结论可信。

我省中招政策出台 择校生比例不能超过三成

八类考生享受照顾政策

本报讯(记者 覃岩峰)昨日,记者从省教育厅获悉,今年我省普通高中招生工作意见已下发。省教育厅强调,任何地方和学校不得提前单独组织招生考试,已录取的学生一律不得注册学籍。

据了解,今年我省中招考试时间定于6月25日至26日进行。省教育厅要求今年各省市和重点扩权县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均衡分配到初中的比例不低于50%,已达到的要逐步提高,并加大招生指标分配向薄弱初中倾斜的力度。此外,今年全省中招考试方式也有所改变,将调整为单科考试一种方案,即物理、化学等将不再综合为一门,而要分别进行考试,计算总分。

省教育厅强调,任何地方和学校不得提前单独组织招生考试;已组织的,不得作

为录取依据,并退还所收费用;已录取的学生一律不得注册学籍。除经省教育厅批准的普通高中宏志班、实验班和民办学校之外,任何学校不得跨省市面向全省招生,所有改制学校(含分校)一律在学校所在省辖市范围内招生,严禁跨省招生。

此外,各地要严格执行公办普通高中招收择校生的“三限”政策,择校生比例要控制在当年招收高中学生计划数的30%以下,现有比例已低于此标准的不再提高;不得在“三限”生之外,以自费、旁听、借读、非计划生等名义高收费招收学生。学校按规定收取择校费后,不得再向学生收取学费。学生中途转学或退学时,学校要按学期退还相应的择校费。严禁向择校生收取赞助费、建校费、捐资助学费等。

本报(记者 覃岩峰)昨日,记者从省教育厅获悉,根据相关政策,我省今年中招考试中,八类考生可享受奖励与照顾政策。

其中,少数民族考生报考少数民族学校的,学业成绩照顾10分;报考其他学校的,学业成绩照顾5分;归侨、侨眷考生学业成绩照顾10分;台湾同胞投资者及随行眷属、所聘台湾管理人员凭台湾同胞投资证书,其子女报考普通高中的,学业成绩照顾10分;烈士子女降20分录取;残疾人、因公牺牲军人子女、一至四级残疾军人子女照顾10分录取;驻边远地区的县(市)、沙区、国家确定的边远地区中的三类地区和军队确定

的特、一、二类岛屿部队现役军人子女,照顾20分录取;因公牺牲人民警察子女、一至四级残疾人民警察子女照顾10分录取;农村独生子女家庭和计划生育双女家庭,其子女报考本县(市、区)高中时照顾10分;派驻地进行艾滋病防治帮扶工作队员的子女,报考当地普通高中的可照顾10分;移民搬迁后5年内,移民考生在中招中照顾5分。

同一考生如符合多项加分条件,只取其中最高一项分值加分,不得重复加分。除上述加分政策外,各地不得自行增加加分内容。对三好学生、体育尖子等活动的优胜者,其奖励和照顾体现在综合素质评定之中。



昨天,我市第一张“进沪车辆通行证”在金水公安分局花园路派出所发放。据悉,从本周四开始,上海将对入市的车辆检查通行证,持证车辆可经专用通道快速安检通行。 本报记者 宋晔 摄

贷款毕业生欠息率高 七所学校被通报

本报讯(记者 覃岩峰)昨日,省教育厅对全省高校国家助学贷款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通报,七所学校因助学贷款学生欠息率较高登上了“黑名单”。

据了解,2005至2009年的5年间,我省累计发放国家助学贷款27亿元,2006至2009年,全省按新模式发放贷款的学生已累计毕业17.5万人,贷款总金额13亿元。至2010年3月20日,毕业贷款学生提前还款率已超过70%,毕业生自付利息的欠息率下降到5.4%,呈逐月下降趋势。

通报指出,截至2010年3月20日,毕业贷款学生欠息率较高的学校有: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河南检察职业学院、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郑州交通职业学院等专科学校。对于上述学校,在8月底前无较大改观,欠息率仍较高,将研究暂停其国家助学贷款发放工作。

址进行登记,然后向市文明办进行抄告。全市每个县(市)区、每个单位全年文明交通记分满分为120分。辖区或单位居民及外来务工人员被媒体曝光或被查处一次交通违法行为的,扣2分。辖区或单位居民及外来务工人员全年交通安全知识普及率未达到85%以上的,该辖区或单位也将被扣10分;当年考评低于80分的,该辖区或单位不得参加文明县(市)、文明城区、文明单位评选,或降低文明等级,该辖区或单位主要领导要向市“文明交通行动计划”活动领导小组做检查。

三年“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启动 今后交通违法将扣单位文明记分

本报讯(记者 陈思 实习生 章晓玲)以“关爱生命、文明出行”为主题的三年“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全面启动。昨日下午,市政府召开动员大会,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黄保卫对相关工作进行了部署。

从今年开始,利用三年时间,我市重点组织开展四项活动:即大力倡导机动车礼让斑马线等“六大文明交通行为”;自

觉告别机动车随意变更车道等“摒弃六大交通陋习”;坚决抵制酒后驾驶等“抵制六大危险驾驶行为”;完善城市过街安全设施等“六类道路安全及管理设施”。

此次活动,交通违法将与文明单位创建挂钩;对查处的非机动车、行人和机动车交通违法行为,交警除了进行交通处罚外,还将对违法单位的单位或住

打造税收综合服务平台 全力提升纳税服务质效

郑州国税:信息化托起纳税服务新天地



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致力于打造网上电子国税,逐渐建成了涵盖政务公开、征纳互动、在线服务等功能的税收综合服务平台——郑州“国税在线”网站(http://zz.12366.ha.cn)。

据介绍,该网站是集税收宣传、信息传播、资源共享、税务咨询、网上办税于一体的综合性门户网站。网站已成为我市国税系统信息发布新窗口、办税服务新平台、政务公开新途径、纳税服务新门户、征纳互动新桥梁、上下沟通新纽带。

问计于民、问需于民,为纳税人提供一个监督批评、建言献策的平台,解决纳税服务评价难

服务好不好,纳税人说了算。为了及时反映纳税人对国税服务的认可度,市国税局借助于网络开发了纳税人满意度评价系统。

“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谢谢!”平时,我们在银行柜台办完业务后,经常会遇到这种情况。事实上,对国税窗口单位的服务水平也可直接在线评价。

为进一步加强纳税服务工作和国税队伍建设,最大限度地发挥国税工作置于广大纳税人和公众的监督之下,郑州国税在税收综合平台的基础上又开发了“纳税人满意度评价系统”。依托“评价系统”这一有效载体,将全系统16个县(市)区国税局、17个基层国税办税服务厅的基本情况在网上予以公开,纳税人可直接在网上对国税相关部门的办税环境、办事效率、服务态度、执法质量进行评价。据了解,这在全省税务机关尚属首例。

如果对国税部门有什么意见和建议,通过什么渠道进行反映呢?在线提交。

李和圈说,倾听纳税人呼声,关注纳税人诉求,解决好纳税人的所思所想,是纳税服务工作的重点。为此,郑州市国税局提出了“国税在线,沟通不断”的理念,坚持以人为本,认真倾听纳税人的呼声,尊重纳税人的合理意愿,注重纳税人的权益保护。

这其中,“国税在线”网站专门开通了纳税人之声栏目,群众通过这个栏目可对国税工作建言献策,指出国税工作存在的问题。根据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该局会认真研究,及时整改,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充分满足纳税人的合理需求。

若发现税务违法违纪行为,怎么办?在线投诉。李和圈坦言,为更加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进一步加强全市国税机关的行风建设,郑州国税在线网站上还开设了“局长在线”、“举报投诉”等栏目。本着保护举报人利益和安全的原则,对于反映的问题只有本人和受理问题的局长才能看到,严格遵守信访工作的保密规定。对于群众的举报投诉,国税部门将及时受理督办,限时反

馈,保证做到有诉必查。

问诉求,解难题、办实事,为纳税人提供一个解决问题、释疑解惑的渠道,解决税企沟通难

针对纳税人关心的问题,市国税局充分运用国税在线平台,积极为纳税人提供一个解决问题、释疑解惑的渠道,以解决税企沟通难。

面对纳税人提出的问题,市国税局都将正确对待,切实做到“四有”,即:首先认为“有理”(总有某一方面的道理),然后做到“有解”(总会有解决的办法)、“有复”(不论能否彻底解决须伴有回复)、“有纠”(属于工作上存在偏差的及时纠正),以提高纳税服务水平。

为此,市国税局在网上开设了“税官在线”栏目,为纳税人提供在线咨询。对纳税人咨询的税收问题,该局规定,市局各职能处室、各基层局要限期通过网站由相关部门及时回复。同时该局还安排专人定期收集汇总纳税咨询问题和答案,制定热点问题汇编,建立“纳税咨询知识库”,方便纳税人查询。“纳税人有难题,上国税在线”逐渐深入人心。

数据显示,自该系统开通以来,市国税局共收到和解答纳税人咨询各类问题1581条,问题回复率达100%,受到广大纳税人好评。

“解难题、办实事,建立‘处室面对面’、‘法律援助直通车’”。这些动态交互应用新栏目,不断完善了网上用户交互渠道,提高了国税人员和纳税人的参与度,实现了网站服务由单向向双向互动方式的转变。

李和圈说,市国税局通过加强网站内外互动,既交流了工作经验和税收业务,又听到了基层国税干部和纳税人的心声,进一步拉近了税务机关与基层和纳税人之间的距离。

“不出门、办成事”,为纳税人提供网上办事、信息查询的场所,解决纳税人“办税难”

谈到信息化给纳税服务工作带来的新变化,金水区国税局办税大厅主任韩丽感慨良多:“金水区国税局共有纳税户3万多户,是全省税源户数最多的区局,以往纳税人普遍感到,每月征期一到,缴税的纳税人立即爆满各办税大厅,纳税人感到办税难,税务人员感到工作压力大。”

在与纳税人充分沟通的基础上,郑州国税发现纳税人反映最突出也最急需解决的问题,即“办税难”问题,纳税人反映办税存在排长队、跑长路、多次跑、多头跑的情况。

为切实解决这一难题,市国税局在广泛征求意见、调查论证的基础上,自2008年就开始推行“网上办税服务厅”。依托互联网,为纳税人提供最直接、最便利的办税方式,切实解决了纳税人的办税难题。

市国税局党组成员、总会计师任涛涛解释说,“网上办税”就是依托互联网将办税服务厅的相关业务集中到网上办理,目前郑州国税的网上办税平台已经实现税务登记、网上申报、远程抄报税等多项功能。通过实现网上办税,基本解决了纳税人“办税难”的问题。今后,纳税人再也不用长时间的排队等候和“多头找、多次跑”税务机关,税务机关也不用“重复找纳税人”,征纳双方成本都大大降低。

据统计,截至目前,该局累计受理网上申报6.9万户次,网上认证6.25万户次,网上抄报税每月受理1.1万户次。

另外,为了解决纳税人网上申报后仍需到办税服务厅办理相关事宜的状况,市国税局正在全面推行“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电子缴税系统”;运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实现税务机关、人民银行、商业银行各自业务处理信息系统的网络衔接;根据纳税人的申报信息自动划缴纳税人应纳税款,实现了网上申报、网上缴税的一体化,真正实现了纳税人足不出户即可完成申报缴税的目标。

截至目前,该局通过试点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电子缴税系统已进行各类扣款94.57万笔,扣款近144.7亿元。

李和圈告诉记者,未来的网上办税的趋势是将纳税人办理的涉税事项尽可能全部搬到网上,使纳税人足不出户就能办妥一切涉税事项,真正提供一体化、一站式服务,进一步提升“人性化”服务水平。但网站建设和运行是一个相对复杂的系统工程,不可能一劳永逸、一蹴而就。希望能在社会各界和纳税人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使郑州国税在线网站真正成为纳税人的好帮手,税务机关的好向导。

信息化的推广应用进一步深化了郑州国税纳税服务工作,多年来,该局行风评议名列全市前列;目标考评获全省国税系统先进单位,纳税人和社会满意度大幅提升。2009年,该局共完成各项税收收入263.22亿元,同比增长6.13%。今年一季度,郑州国税收入累计完成各项税收65.9亿元,同比增长18.1%,实现组织收入首季“开门红”。基层县(市)区国税局全部跨入省级文明单位行列;被省局表彰为“全省国税系统优秀领导班子”,被国家税务总局表彰为“全国税务系统文明单位”;被中央文明委表彰为“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